**监督索引号53050200120300000**

附件1

中共隆阳区委组织部2023年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中共隆阳区委组织部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三、预算单位收入情况

四、预算单位支出情况

五、市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七、部门“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说明

八、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九、其他公开信息

第二部分 中共隆阳区委组织部2023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分类）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七、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表

八、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九、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十三、市对下转移支付预算表

十四、市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

十五、新增资产配置表

十六、上级补助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七、部门项目中期规划预算表

中共隆阳区委组织部2023年部门预算

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认真贯彻党的政治路线、思想路线和组织路线，负责研究和指导全区党组织特别是基层党组织建设；探索各类新的经济组织、社团中党组织的设置、活动方式；负责全区党员教育和党员管理工作；制定并落实全区发展党员的计划和措施；组织新时期党建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

2.按照干管权限，研究并提出各乡（镇）、区直各部委办局科级及其他列入区委管理的领导班子调整、配备的意见和建议；负责加强领导班子的思想作风建设；协助配合市委组织部办理市管干部的考察、任免、调动、工资待遇、退休报批手续；负责党群机关、人大、政协、法院、检察院、公安局、司法局二级班子正职的考察、任免、待遇、工资等手续；承办党群机关、人大、政协一般干部考察调动、工资待遇等手续；负责乡（镇）组织员队伍建设和乡党校等阵地建设；宏观指导区直各部委办局二级班子调整任免。

3.研究制定加强全区干部队伍建设的具体方法和意见；综合管理培养选拔年轻干部、妇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党外干部、后备干部的工作；承办区直机关下派干部的选拔和管理工作。

4.宏观指导并参与全区组织工作制度和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制定或参与制定全区组织、干部人事工作的有关政策和法规；负责全区组织工作和干部工作的调查研究、检查督促，及时向区委报告重要情况，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5.负责对区管干部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进行监督，受理并调查核实群众举报的领导干部方面的问题，督办和直接办理严重违反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规定和组织纪律的案件，协助市委组织部办理全区因公出国人员的审查、报批工作。

6.宏观管理全区干部教育工作，制定全区干部教育培训规划；完成上级组织部门对区级五大机关领导干部和科级干部的培训工作，组织全区科级干部的政治业务培训；协调、督促、检查各乡（镇）、区直各部门的干部教育工作，抓好干部教育培训基地和师资队伍建设。

7.负责全区知识分子宏观管理工作，指导协调，检查知识分子政策、待遇的落实；与相关部门制定专业技术人才和企业经营管理人才的政策措施，并实施有效管理。

8.制定全区领导干部和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人员考试测评工作计划；负责组织区委公开招考选拔乡科级干部的笔试和面试；按照上级组织部门的要求，研究和制定公务员招考录用办法，并负责做好考试测评的具体工作；协助区委做好选拔配备的科级干部的理论学习和德才表现、工作实绩的考核测评工作。

9.围绕各个时期组织工作的重点，不断研究和探索新时期加强全区党员和干部队伍作风建设的新途径。

10.加强机关党的建设工作，管理区直属机关党委。

11.指导全区离退休干部工作；管理区委老干部局；宏观指导全区的干部、人事档案工作；负责做好科级领导干部和区直参照机关干部人事档案的管理和使用工作。

12.负责指导并做好全区干部和党内的统计、分析及管理信息系统的建设工作；负责对全区组织系统信息的业务指导和信息的综合传递及督查工作。

13.隆阳区党群服务中心：面向广大党员、基层干部、入党积极分子和群众，提供党务政策咨询、承办党内有关业务、传播党建理论知识、提供党员活动场所、帮扶生活困难党员群众、组织党员志愿互助服务、协助开展党员教育培训工作、受理反映社情民意、推进区域化党建工作等服务活动。承担组织、宣传、统战等区域化党建的日常管理和服务工作。指导推进街道、社区两级党群服务中心阵地空间和联盟体系建设。

14.中国共产党保山市隆阳区委员会组织部党员教育中心：主要职责: 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以及中央和省、市、区党委关于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要求。负责全区党员教育培训工作的政策研究、规划制定、指导服务。负责全区“智慧党建”工作的组织实施和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党员教育信息化系列平台建设、管理、使用工作的指导协调、督促检查负责全区乡镇(街道) 党校和基层党员教育实训基地、现场教学点建设管理的政策研究、指导检查。负责统筹推进全区村(社区)干部能力素质和学历水平提升行动计划。负责统筹推进党员教育工作体系化建设，对全区党员教育教学资源开发建设进行综合协调和管理指导。会同有关单位、部门和股室实施党员教育培训重点工程和工作。

15.隆阳区老年大学：主要职责: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区关于老年教育工作和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落实上级关于老年大学的建设管理和工作部署。坚持“增长知识、丰富生活、陶治情操、促进健康、欢度晚年、服务社会””的办学宗旨，制定和组织实施教学计划，做好各项管理服务工作，确保教学正常开展。开展全区老年大学示范校创建工作，推进区、乡、村三级老年大学建设，对各乡镇(街道)、区直各单位老干部活动中心(室) 进行业务指导，推进全区示范老干部活动中心(室)创建工作。负责全区离退休干部党员学习、教育、培训工作。负责与省、市及其它州(市 )老干部活动中心老年社团组织的联系、协调、交流和服务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11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组织股、干部股、公务员管理股、人才工作股、干部教育股、干部监督股、信息管理股、党员教育中心、老干部生活待遇股、老干部政治待遇股。

无所属单位。

（三）重点工作概述

中共隆阳区委组织部认真对照方案抓部署、对表清单抓落实，对标典型抓示范，各项工作稳步推进。

1.基层党建工作有力有效。全面压实区、乡、村三级责任体系，发展党员450人，从严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稳步推进村级“大岗位制”，深入推进“干部规划家乡行动”，实施258个“四类项目”，综合运用“十种模式”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创建农村党组织领办合作社112个。在城市社区建立499个“全科网格”，组建隆阳区物业行业大党委，设置隆阳区邮政物流发展中心，新成立2个物业党组织和4个“两新”党组织，选派“两新”党建指导员189名。积极培育基层党建示范点，“一圈三带五区”基层党建版图初步形成。

2.干部工作从严从实。圆满完成区乡人大政府、区政协换届工作和群团组织集中换届。坚持以“十三个表率”为标尺，选派优秀年轻干部到基层一线锻炼。深入开展作风革命、效能革命，对“一把手”进行“政治画像”。坚持鲜明导向在一线晋升职级干部。严格落实离退休干部“两个待遇”，“永昌红色驿站”作用充分发挥。

3.人才工作走深走实。出台加强和改进新时代隆阳人才工作的实施意见，持续完善人才引进机制、改进人才评价机制、创新人才流动机制、健全人才激励机制。开展11次人才引进活动，刚性引进人才15人，柔性引进省内外专家27人，签约紧缺专业人才30人，新建4个专家工作站。

4.自身建设见行见效。扎实推进“模范机关”创建，持续抓学习、强素质、严作风，党建、党风廉政、意识形态等工作在机关单位中走在前，2021年度综合考评在67个区直单位中位列第一，2022年1月被命名为“第十六届云南省文明单位”。

5.突出阵地作用这个重点，丰富活动内容。一是强化政治引领凝聚正能量，举办“银发心向党 喜迎二十大”展示展览展演10余场（次）系列活动；二是发挥12个团队（协会）、约1000余名会员优势，组织开展活动，形成适合我区广大离退休干部文化娱乐活动的新思路，开展进街道、进乡镇、进社区、进学校、进机关活动，截止10月底共开展活动20余场（次）；三是注重硬件建设，着力改善活动条件，坚持按计划活动。活动的内容来源于老同志的需求，根据老同志的意见，做到年有活动规划，月有活动计划，周有活动安排，通过广泛组织开展文艺汇演、书画摄影展、体育竞技比赛、主题实践活动等适合老干部的文体活动，不断满足老干部多层次、多元化的精神文化需求，实现老干部“精神富养”，达到健康、快乐、长寿的目标。

6.突出发挥作用这个重点，塑造健康向上正能量。一是坚持以离退休干部的楷模杨善洲为榜样，持续打造“银发聚力新隆阳”正能量活动品牌，涌现出被誉为太保山脚下的“袁隆平”—唐玉芳，她先后荣获“中国老科协奖”、“中国老科协百名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她的先进事迹收录入《中国老科协百名优秀共产党员事迹汇编》；关心下一代孩子心中永远的方爷爷方文凯，以及连续两年爱心捐款每年1万元的离休干部张庆凯等先进典型，为全区离退休干部树立了标杆；二是离退休党员干部列席区委全会、人代会、政协会等重要会议建言献策、参政议政，发挥参谋监督作用，组织离退休党员干部参观考察脱贫攻坚主战场、产业发展最前沿、项目建设第一线、乡村振兴新实践，参与重大活动和民生监督；三是依托区委关工委、老科协、老书协、“五老”宣讲团、银发志愿服务队等，积极为乡村振兴助力添彩。积极搭建座谈、征文、访谈，文艺演出、书画展、摄影展等“学、谈、演、展、讲”载体平台，引导和组织老干部参与结对贫困村科技辅导、文艺下乡、文墨香隆阳等志愿服务和其他公益活动，发挥兴趣爱好专长抒发爱党忧党兴党护党情怀，凝聚积极向上正能量。老科协送良种送技术下乡20场次，助力产业振兴人才振兴；老干部书画协会及11个分会开展写春联送福字、笔会写生等文化下乡活动32场次；健身气功协会、太保健身团、戏剧艺术团等协会团体深入农村社区开展各类文艺演出28场次，助力文化振兴，积极推动农村产业发展和文化惠民。

二、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我部门编制2023年部门预算单位共1个，下设0个单位。其中：财政全额供给单位1个、差额供给单位0个、定额补助单位0个、自收自支单位0个。财政全额供给单位中行政单位1个、参公单位0个、事业单位0个。截止2022年10月统计，部门基本情况如下：

在职人员编制56人，其中：行政编制35人，工勤人员编制4人，事业编制17人。在职实有48人，其中： 财政全额保障48人，财政差额补助0人，财政专户资金、单位资金保障0人。

离退休人员 16人，其中： 离休 0人，退休 16人。

车辆编制1辆，实有车辆1辆。

三、预算单位收入情况

（一）部门财务收入情况

2023年部门财务总收入17,039,671.60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6,049,033.60元，政府性基金0元，国有资本经营收益0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元，事业收入0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元，上级补助收入0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元，其他收入990,638.00元。与上年对比，比上年预算减1,082,662.93元，同比下降5.97%，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减364,700.93元，单位资金收入减717,962.00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3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16,049,033.60元，其中:本年收入16,049,033.60元，上年结转收入0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6,049,033.6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元，国有资本经营收益财政拨款0元。

与上年对比，比上年预算减364,700.93元，同比下降2.22%，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111,719.00元，具体原因为机构改革撤销保山市隆阳区离退休干部活动中心，将人员转到组织部导致2023年人数较2022年增加且工资增加奖励性绩效部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445,428.23元，具体原因为撤销保山市隆阳区离退休干部活动中心减少了经费补助等相应的项目资金安排，卫生健康支出减30,991.70元，具体原因为人员变动与医疗保险基数变动导致的金额减少。

（三）非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3年部门非财政拨款收入990,638.00元，其中:事业收入0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元，上级补助收入0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元，其他收入990,638.00元，上年结转0元。

与上年对比，比上年预算减717,962.00元，同比下降42.02%，主要是财政代管资金减少，本单位预计可使用的资金减少导致预算金额减少。

四、预算单位支出情况

2023年部门预算总支出17,039,671.60元。财政拨款安排支出16,049,033.60元，其中：基本支出7,543,433.60元，与上年对比，比上年预算7,512,860.53增30,573.07元，同比增长4.07%，主要是因为机构改革撤销保山市隆阳区离退休干部活动中心，将人员转到组织部导致2023年人数较2022年增加且工资增加奖励性绩效部分；项目支出8,505,600.00元，与上年对比，比上年预算8,900,874.00元减395,274.00元，同比下降4.44%，主要是保山市隆阳区离退休干部活动中心减少了经费补助等相应的项目资金安排且财政代管资金减少，本单位预计可使用的资金减少。

（一）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情况

1.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3年基本支出申请安排7,543,433.60元，其中：人员经费6,545,698.60元；公用经费835,531.00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经费162,204.00元。

2.项目支出情况。

2023年项目支出申请安排16个项目，资金共计8,505,600.00元，其中：民生项目2个，资金共计1,409,600.00元；事业发展类项目14，资金共计7,096,000.00元；专项业务类项目0个，资金共计0元。。

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情况。

1.2013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组织事务-行政运行支出合计6,408,650.00元，其中：基本支出4,158,650.00元，主要用于行政人员、工勤人员、事业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办公费、水电费及差旅费等日常和业务支出。项目支出2,250,000.00元，主要用于2023年干部教育教训及组织部运行所需办公设备更换、网络及各项设备维护等支出。

2.201320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组织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730,000.00元，主要用于青年人才党支部建设、基层党建示范点创建、基层党组织建设等支出。

3.201329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组织事务-其他组织事务支出3,566,400.00元，主要用于可视化调度指挥中心建设及远程随机调研系统建设项目、两新组织党建工作、干部人事档案管理信息系统维护、隆阳区委组织部组织工作信息系统项目建设、党组织综合平台运行维护及技术支持、隆阳区赴市外挂职借调人员保障等支出。

4.20805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行政单位离退休2,800.00元，主要用于本慰问单位退休人员及退休人员开展活动等支出。

5.208050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3,782,098.00元，其中：基本支出1,822,898.00元，主要用于行政人员、工勤人员、事业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办公费、水电费及差旅费等日常和业务支出。项目支出1,959,200.00元，主要用于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建设、离退休干部党支部负责人补助，离休干部生活补助、特需经费，慰问、看望生病退休干部等支出。

6.20805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746,818.72元，主要用于本缴纳本单位职工养老保险支出。

7.20805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79,200.00元，主要用于缴纳本单位职工职业年金支出。

8.20808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抚恤-死亡抚恤支出162,204.00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死亡抚恤金支出。

9.208999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614.15元，主要用于缴纳本单位职工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支出。

10.2101101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293,816.57元，主要用于缴纳本单位职工行政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11.2101102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55,244.30元，主要用于缴纳本单位职工事业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12.2101103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198,827.67元，主要用于缴纳本单位职工公务员医疗保险支出。

13.2101199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16,360.19元，主要用于缴纳本单位职工生育保险等其他医疗保险支出。

（二）非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情况

1.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3年基本支出申请安排0元，其中：人员经费0元；公用经费0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经费0元。

2.项目支出情况。

2023年项目支出申请安排1个项目，资金共计990,638.00元，其中：民生项目0个，资金共计0元；事业发展类项目1个，资金共计990,638.00元；专项业务类项目0个，资金共计0元。

五、市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无市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编制了政府采购预算，共涉及采购项目3个，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780,000.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780,000.00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元。

七、部门“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说明

中共隆阳区委组织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合计105,000.00元，较上年增加5,000.00元，增长5%，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中共隆阳区委组织部2023年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元，与上年持平，共计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二）公务接待费

中共隆阳区委组织部2023年公务接待费预算为70,000.00元，较上年增加5,000.00元，增长7.69%，国内公务接待批次约为65次，共计接待约600人次。

增减变化原因为机构改革撤销保山市隆阳区离退休干部活动中心，新成立组织部下属事业单位中共隆阳区委组织部党员教育中心且人员增加，故预计本年度公务接待费增加。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中共隆阳区委组织部2023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为35,000.00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5,000.00元，与上年持平。共计购置公务用车0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八、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年中共隆阳区委组织部共申报项目17个，全部编制了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编制率为100%。纳入一般公共预算项目16个，财政预算安排8,505,600.00元，编制绩效指标16个，其中：重点项目1个，财政预算安排1,350,000.00元，编制绩效指标1个。2023年中共隆阳区委组织部对纳入预算安排的项目绩效目标全部实现了随部门预算同步公开。

（一）2023年干部教育培训专项经费项目

1.总体目标

根据《中共保山市委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实施意见》保发〔2022〕13号文件和中共保山市委组织部《关于做好全市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的通知》保组发〔2022〕6号文件要求抓好乡科级干部全覆盖培训、组织开展中青班、女干部培训班、抓党建促社会治理培训班，组织开展到复旦大学、上海交通大学举办干部外出培训班、开发现场教学点打造3条全市有影响力的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现场教学路线。

2.绩效目标

（1）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开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培训班2期，组织到复旦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外出培训1期。

②质量指标：严格遵守干部教育培训相关要求及规定。

③时效指标：2023年完成培训计划。

④成本指标：保质保量完成培训计划的同时严控资金使用规定。

（2）效益指标

①经济效益指标：无。

②社会效益指标：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培训受益人数大于50人。

③生态效益指标：无。

④可持续影响指标：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受益对象满意度达90%以上。

下一步，我单位将继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严把绩效目标编制质量关，扎实做好预算绩效目标执行情况动态监控，深入推进重点项目绩效自评，做好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的绩效理念。

九、其他公开信息

（一）专业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市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3.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变化情况及原因说明

2023年我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邮电费、水费、电费、会议费、劳务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等机关运行经费835,531.00元，比上年预算减354,835.00元，同比减29.81%，占基本支出的11.08％，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248,639.00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106,196.00元，具体为2022年10月人员数较2021年12月人员数减少导致。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共隆阳区委组织部资产总额27,365,681.17元，其中，流动资产431,211.24元，固定资产23,110,351.69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元，在建工程0元，无形资产92,798.42元，其他资产3,731,319.82元。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649,238.49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683,692.59元。处置房屋建筑物0平方米，账面原值0元；处置车辆0辆，账面原值0元；报废报损资产0项，账面原值0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0元；资产使用收入0元，其中出租资产0平方米，资产出租收入0元。

**监督索引号53050200120300111**